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一、股东持股及本次减持计划的有关情况

1.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入港处”）持有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 56,571,65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6%。

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控股股东入港处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减持原因：入港处根据资金安排需要，拟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部分股票，减持过程中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11%，即不超过 7,838,665 股；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2017 年 10 月 17 日）起六个月内；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

（6）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 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发布减持计划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

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要求，经与入港处确认，本次入港处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仍持有公司股份 56,571,65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6%。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入港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股东关于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7 日